

证券代码：300429

证券简称：强力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6-045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和证券事务相关工作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倪寅森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：

通讯地址：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钱家工业园

邮政编码：213011

电话：0519-88388908

传真：0519-85788911

电子邮箱：ir@tronly.com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4 月 28 日

附件：

倪寅森简历

倪寅森，男，1986年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2015年12月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。自2013年6月起加入本公司。

倪寅森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持有公司股份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与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